证券代码: 000665 证券简称: 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 2015-011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中央文化产业专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收到《湖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4 年中央文化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鄂财教发[2014]152 号),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4 年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财文资[2014]23 号)精神,一次性下达公司中央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00 万元,目前该项目补助资金已到账。

据统计,2014年公司共收到政府支持文化产业专项资金和文化事业建设补助资金累计为1330万元。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上述补助资金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三日

